

## 「申專利保護創意 訂協議保障生意 保密協議書最為穩妥」

### 個案背景

不少有志創業人士創意無限，生意計劃充滿獨特想法，更期望推出新穎和創造性的產品或方法。一位「問問專家」業務諮詢服務申請人，尚未成立公司，已想嘗試把自己的創意概念融入產品，若成功生產樣品後便申請專利，再推出市場。

### 申請人提出的問題

申請人認為，市場有很多類似的產品，但並無產品擁有與自己產品同樣的功能。不過，申請人既擔心自己的創意被工廠人員盜用，亦對如何為產品申請專利感到困惑。

### 專家顧問提供的分析/ 意見

「問問專家」的知識產權問題的諮詢顧問劉帥賢博士指出，雖然某些機構的創業支援計劃只限公司參與，但專利申請並不局限於公司名義，以個人名義亦可申請。他說：「不論以個人抑或公司名義申請專利，所需手續均無大分別。而有一點需注意的是，以個人名義申請的專利屬於個人擁有。若日後成立公司需要使用時，公司需先徵得專利擁有人授權同意方能使用。」



劉博士表示，像申請人這類初創企業要發展業務，便需要物色工廠合作生產樣品。雙方的合作對整盤生意來說相當重要，必須慎重考慮。他建議，企業可以與生產工廠簽訂一份保密協議書，以清楚界定及保障雙方的權益。保密協議書亦可稱為不披露協議書，是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合約。協議書

規定，立約一方會向另一方披露機密資料，例如商業秘密及工業知識，接收資料一方必須把資料保密，並且不得當使用該等機密資料。凡一方向另一方披露資料，或雙方互相披露資料，均可訂立保密協議書。劉博士說：「協議可以註明更多的細節，包括企業與工廠之間的保密時間的長短，以及生產人員需遵守的保密規則等。」

劉博士指出，專利為發明提供保護，但發明者要成功為一項技術申請專利並不容

易。他解釋，相比申請外觀設計保護，申請專利技術於法律上的要求更為嚴格。發明者需要遞交專利技術申請文件，技術既具新穎性和創造性才能符合申請專利的要求。

劉博士又指，要查證欲申請專利的技術是否已經存在或已註冊，申請人可進行專利技術檢索。「各個國家或地區的知識產權局可提供網上專利檢索系統，但有關檢索不像一般網上資料搜索，一般中小企業或許未能可自行完成，建議他們可以聯絡知識產權代理公司協助。」他又提醒，即使法例未有指定專利須委託專利代理人申請，但由於草擬專利文件涉及專門知識，建議申請人向知識產權代理公司或處理知識產權事宜的律師，尋求專業意見。另外，由創新科技署管理的專利申請資助計劃，會為本地公司和個人提供資助，以協助他們支付專利申請費用。

### 專家顧問就個案指出中小企業可學習到的重點/ 精要

專家建議：「創意發明成產品，專利申請勿遲疑。」

在「問問專家」業務諮詢服務個案分析集內提供的任何意見、結論或建議，  
並不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工業貿易署的觀點。

